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5]第 6-00094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防伪条形码:



07912015090000474563

防伪编号: 07912015090000474563

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15】第6-00094号

委托单位: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15-08-20

报备时间: 2015-09-01 15:13

被审单位所在地: 南昌

签名注册会计师: 冯丽娟

涂卫兵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份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96-86692104

传 真: 0796-86692024

通 讯 地 址: 南昌市中山路470号财政局大楼7楼

电 子 邮 件: daxinjiangxi@163.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 0791-86237144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jxicpa.org.cn>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5]第 6-00094 号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4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4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1,959,827.27	7,099,290.66	10,215,505.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7,061,016.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514,319.64	656,783.44	364,983.93
预付款项	五（四）	4,731,797.24	14,274,556.59	6,079,748.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898,989.90	58,613.38	524,712.85
存货	五（六）	196,241.11	141,945.89	107,92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581,152.74	1,168,999.84	1,205,920.72
流动资产合计		19,882,327.90	23,400,189.80	25,559,811.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35,604,793.07	34,622,974.24	28,653,603.80
在建工程	五（九）	1,008,480.11	700,927.62	1,188,402.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253,681.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169,432.62	156,582.43	17,14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82,705.80	35,480,484.29	30,112,836.23
资产总计		56,665,033.70	58,880,674.09	55,672,647.78

法定代表人：谢先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二)	3,924,875.05	4,556,968.91	7,224,237.22
预收款项	五(十三)	1,544,921.15	1,272,084.28	1,270,303.70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390,729.38	2,387,517.09	1,107,331.42
应交税费	五(十五)	512,095.69	743,629.07	167,284.7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146,858.80	166,858.07	543,701.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19,480.07	9,127,057.42	10,312,858.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十二)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519,480.07	9,127,057.42	10,312,858.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十七)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十八)	783,869.62		
盈余公积	五(十九)	175,361.67	175,361.67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	1,186,322.34	1,578,255.00	-2,640,210.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145,553.63	49,753,616.67	45,359,789.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665,033.70	58,880,674.09	55,672,647.78

法定代表人:

谢先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夏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一）	47,212,417.16	130,321,772.82	37,086,727.65
减：营业成本	五（二十一）	44,377,633.81	121,133,505.65	31,868,560.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二）	8,265.00	235,706.49	36,960.59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三）	48,386.25	230,959.88	73,865.88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815,971.24	3,760,917.56	3,535,157.37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五）	-5,148.31	-35,649.46	-43,823.17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六）	87,231.93	-16,531.90	43,834.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五（二十七）	-	215,837.71	501,979.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1,880,077.24	5,228,702.31	2,074,151.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八）	23,830.00	15,307.00	1,41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九）	56,654.90	158,907.07	49,311.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		1,847,252.34	5,085,102.24	2,026,256.1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	660,930.00	691,275.21	-10,958.67
四、净利润		1,186,322.34	4,393,827.03	2,037,214.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6,322.34	4,393,827.03	2,037,214.80

法定代表人：

谢先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夏子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芳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772,830.15	146,958,226.49	42,789,264.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一）	30,389.61	555,434.70	48,27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03,219.76	147,513,661.19	42,837,536.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813,474.54	130,796,839.82	34,208,071.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31,907.56	9,614,124.84	3,999,263.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5,967.27	2,617,259.55	135,41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一）	2,768,731.81	896,311.63	804,31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10,081.18	143,924,535.84	39,147,06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3,138.58	3,589,125.35	3,690,467.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00,000.00	97,41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6,854.29	442,338.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6,854.29	97,856,33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54,346.97	13,982,194.83	25,336,791.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128,560.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346.97	13,982,194.83	115,465,35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346.97	-6,705,340.54	-17,609,01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8,25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25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255.00		2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60,536.61	-3,116,215.19	10,081,453.3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9,290.66	10,215,505.85	134,05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9,827.27	7,099,290.66	10,215,505.85

法定代表人：

谢先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6

张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	-	-	-	-	-	175,361.67	1,578,255.00	49,753,616.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48,000,000.00	-	-	-	-	-	175,361.67	1,578,255.00	49,753,616.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83,869.62	-	-391,932.66	391,936.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186,322.34	1,186,322.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578,255.00	=-1,578,255.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8,255.00	=-1,578,255.00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783,869.62	-	-	783,869.62
1.本期提取						783,869.62			783,869.62
2.本期使用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	-	-	-	-	783,869.62	175,361.67	1,186,322.34	50,145,553.63

法定代表人：谢洪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云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燕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00,000.00	-	-	-	-	-	-	-2,640,210.36	45,359,789.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48,000,000.00	-	-	-	-	-	-	-2,640,210.36	45,359,789.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75,361.67	4,218,465.36	4,393,827.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393,827.03	4,393,827.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75,361.67	-175,361.67	-
1.提取盈余公积							175,361.67	-175,361.6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940,892.28		-940,892.28	-
2.本期使用						940,892.28		-940,892.28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	-	-	-	-	-	175,361.67	1,578,255.00	49,753,616.67

法定代表人：

谢文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夏子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周海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00,000.00	-	-	-	-	-	-	-4,677,425.16	19,322,57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24,000,000.00	-	-	-	-	-	-	-4,677,425.16	19,322,57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	-	-	-	-	-	2,037,214.80	26,037,214.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037,214.80	2,037,214.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	-	-	-	-	-	-	-	24,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	-	-	-	-	-	-	-2,640,210.36	45,359,789.64

法定代表人：

谢兴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夏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

尹霞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系由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石油液化气公司、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经南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 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 360108110000774, 法定代表人: 谢先海, 公司注册资本: 48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协议受让其他三家股东的持有本公司全部股权, 转让后,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 股权。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商工业园办公楼 406 室。总部地址: 南昌市旭照路与三经路交汇处。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为公用事业天然气行业, 主营业务为经营车用天然气项目, 包括 CNG(压缩天然气) 加气站和 LNG(液化天然气) 加气站建设、车用 CNG 和 LNG 销售等。

经营范围: 双燃料汽车项目研发及咨询服务; 国内贸易。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法定代表人谢先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召英、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滢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签字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

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七）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金额重大不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特定组合	以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特定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生产成本、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4-6	5%	23.75%-15.83%
其他	3-5	5%	31.67%-19%

(十)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一) 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 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车用天然气销售。

1、车用天然气销售：本公司以消费者实际消费时作为收入确认的时间，根据车用天然气用户的实际购买数量及相应的收费标准计算确认收入。

2、其他商品收入：本公司与购货方在销售合同中约定了不同种贸易方式，公司将根据贸易方式判断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时点，并相应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十五）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

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七）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四、 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3,094.00	302.89	236.95
银行存款	11,776,696.35	7,098,987.77	10,212,884.68
其他货币资金	180,036.92	-	2,384.22
合 计	11,959,827.27	7,099,290.66	10,215,505.85

注：本账户期末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限制变现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账款

项目	2015年4月30日公允价值	201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1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			7,061,016.58
合计			7,061,016.58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1,389.10	100.00%	27,069.46	5.00%
组合小计	541,389.10	100.00%	27,069.46	5.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41,389.10	100.00%	27,069.46	5.00%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1,350.99	100.00%	34,567.55	5.00%
组合小计	691,350.99	100.00%	34,567.55	5.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91,350.99	100.00%	34,567.55	5.00%

2013年1月1日—2015年4月30日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4,193.61	100.00%	19,209.68	5.00%
组合小计	384,193.61	100.00%	19,209.68	5.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84,193.61	100.00%	19,209.6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41,389.10	5%	27,069.46	691,350.99	5%	34,567.55	384,193.61	5%	19,209.68
合 计	541,389.10		27,069.46	691,350.99		34,567.55	384,193.61		19,209.68

2、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540,889.10	99.91	27,044.46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500.00	0.09	25.00
合 计	541,389.10	100.00	27,069.46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58,440.22	94.22	14,185,525.77	99.38	6,079,748.50	100.00
1至2年	184,326.20	3.90	89,030.82	0.62	-	-
2至3年	89,030.82	1.88	-	-	-	-
合 计	4,731,797.24	100.00	14,274,556.59	100.00	6,079,748.50	100.00

2、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西荣辉天然气有限公司	182,846.20	1-2年	尚未结算燃气费
湖北省辉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600.00	2-3年	工程进度款
合 计	252,446.20	-	-

3、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江西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南昌压缩天然气分公司	2,614,512.80	55.25
抚州国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24,656.81	32.22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贸易分公司	311,586.61	6.58
江西荣辉天然气有限公司	182,846.20	3.86
湖北省辉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600.00	1.47
合 计	4,703,202.42	99.38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1,214.96	100.00%	112,225.06	5.58%
组合小计	2,011,214.96	100.00%	112,225.06	5.5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11,214.96	100.00%	112,225.06	5.58%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108.42	100.00%	17,495.04	22.99%
组合小计	76,108.42	100.00%	17,495.04	22.9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6,108.42	100.00%	17,495.04	22.99%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4,097.66	100.00%	49,384.81	8.60%
组合小计	574,097.66	100.00%	49,384.81	8.6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74,097.66	100.00%	49,384.81	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81,916.50	5%	99,095.83	13,509.96	5%	675.50	160,499.20	5%	8,024.96
1至2年	1,100.00	10%	110.00	9,800.00	10%	980.00	413,598.46	10%	41,359.85
2至3年	5,400.00	30%	1,620.00	52,798.46	30%	15,839.54			
3年以上	22,798.46	50%	11,399.23		50%	-			
合计	2,011,214.96		112,225.06	76,108.42		17,495.04	574,097.66		49,384.81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备用金	266,300.00	21,509.96	68,000.00
押金、保证金及质保金	54,598.46	54,598.46	482,598.46
往来款	1,690,316.50		23,499.20
合 计	2,011,214.96	76,108.42	574,097.66

3、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保证金及往来款	876,958.25	1年以内	43.60%	43,847.91
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7,094.95	1年以内	25.21%	25,354.75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往来款	304,256.97	1年以内	15.13%	15,212.85
祝艳	备用金	200,000.00	1年以内	9.94%	10,000.00
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806.33	1年以内	1.68%	1,690.32
合 计		1,922,116.50		95.56%	96,105.83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6,241.11		196,241.11	141,945.89		141,945.89	107,923.12		107,923.12
合计	196,241.11	-	196,241.11	141,945.89	-	141,945.89	107,923.12		107,923.12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场地租赁费	581,152.74		
待抵扣进项		1,168,999.84	1,205,920.72
合 计	581,152.74	1,168,999.84	1,205,920.72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月1日	4,481,512.72	12,539,915.38	12,168,246.46	850,332.43	30,040,006.99
2. 本期增加金额	-6,829.89	6,281,542.66	4,562,392.38	152,960.18	10,990,065.33
(1) 购置	-6,829.89	5,344,035.92	4,562,392.38	152,960.18	10,052,558.59
(2) 在建工程转入		937,506.74			937,506.7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4年12月31日	4,474,682.83	18,821,458.04	16,730,638.84	1,003,292.61	41,030,072.32
二、累计折旧					-
1. 2014年1月1日	195,116.13	352,105.50	624,040.61	215,140.95	1,386,40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853.96	1,552,733.72	3,025,746.82	229,360.39	5,020,694.89
(1) 计提	212,853.96	1,550,460.22	2,382,128.83	229,360.39	4,374,803.40
(2) 其他		2,273.50	643,617.99		645,891.4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4年12月31日	407,970.09	1,904,839.22	3,649,787.43	444,501.34	6,407,098.08
三、减值准备					-
1. 2014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4年12月31日					-
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066,712.74	16,916,618.82	13,080,851.41	558,791.27	34,622,974.24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月1日	4,474,682.83	18,821,458.04	16,730,638.84	1,003,292.61	41,030,072.32
2. 本期增加金额	-	2,438,097.63	115,577.99	15,445.86	2,569,121.48
(1) 购置		2,290,907.91	115,577.99	15,445.86	2,421,931.76
(2) 在建工程转入		147,189.72			147,189.7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5年4月30日	4,474,682.83	21,259,555.67	16,846,216.83	1,018,738.47	43,599,193.80
二、累计折旧					-
1. 2015年1月1日	407,970.09	1,904,839.22	3,649,787.43	444,501.34	6,407,098.08
2. 本期增加金额	70,444.20	591,722.89	854,597.25	70,538.31	1,587,302.65
(1) 计提	70,444.20	591,722.89	854,597.25	70,538.31	1,587,302.6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5年4月30日	478,414.29	2,496,562.11	4,504,384.68	515,039.65	7,994,400.73
三、减值准备					-
1. 2015年1月1日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2015年4月30日					-
四、2015年4月30日账面价值	3,996,268.54	18,762,993.56	12,341,832.15	503,698.82	35,604,733.07

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原值	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原因
高新CNG加气站站房	1,031,629.70	916,030.32	土地使用权不属于公司

(九)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3年1月1日—2015年4月30日

项 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英雄LNG加气站	52,969.84		52,969.84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新建CNG加气站	301,679.46		301,679.46	221,801.57		221,801.57	109,455.78		109,455.78
小蓝LNG加气站			-	60.00		60.00			-
生米大桥合建站	159,587.10		159,587.10	142,509.43		142,509.43	141,509.43		141,509.43
进贤LNG加气站	52,969.84		52,969.84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城南CNG站	189,784.57		189,784.57	118,849.31		118,849.31	54,000.00		54,000.00
朝阳CNG站	198,519.46		198,519.46	127,707.31		127,707.31	54,000.00		54,000.00
安义CNG加气站	52,969.84		52,969.84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碟子湖LNG加气站							154,231.51		154,231.51
碟子湖CNG加气站							585,205.60		585,205.60
合 计	1,008,480.11		1,008,480.11	700,927.62		700,927.62	1,188,402.32		1,188,402.32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生米大桥合建站	1,486.45	141,509.43	1,000.00			142,509.43
碟子湖CNG加气站	1,500.00	585,205.60	195,279.63	740,485.23	40,000.00	-
合 计		726,715.03	196,279.63	740,485.23	40,000.00	142,509.4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米大桥合建站		5.00%				自筹资金
碟子湖CNG加气站		100.00%				自筹资金
合 计			-	-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2015年4月30日
生米大桥合建站	1,486.45	142,509.43	17,077.67			159,587.10
合 计		142,509.43	17,077.67	-	-	159,587.1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米大桥合建站		5.00%				自筹资金
合 计			-	-		

注 1：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赣发改能源字[2012]2838 号《关于核准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碟子湖大

道压缩天然气（CNG）汽车加气子站试点项目的批复》，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包括设备、加气站房、加气罩棚及配套设施）。

注 2：南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洪发改能源字[2013]30 号《关于核准南昌公共交通总公司生米大桥 CNG/LNG 撬装加气站项目的批复》，项目投资主体为本公司，项目总投资 1486.45 万元（包括设备、加气站房、加气罩棚及配套设施）。

注 3：本公司在建项目的场地均为租赁，故在建工程主要是反映设备等其他费用。

（十）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楼装修	253,681.49	-	253,681.49		
站点装修		109,666.93	109,666.93		
合 计	253,681.49	109,666.93	363,348.43		

类 别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楼装修	317,101.85		63,420.36		253,681.49
合 计	317,101.85		63,420.36		253,681.49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

项 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4,823.63	139,294.52	13,015.65	52,062.59	17,148.62	68,594.49
专项储备	134,608.99	538,435.95	143,566.78	574,267.10		
小 计	169,432.62	677,730.47	156,582.43	626,329.69	17,148.62	68,594.49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364,054.96
小 计	-	-	2,364,054.96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364,054.96
2019年度			
合 计	-		2,364,054.96

(十二) 应付账款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505,245.72	3,607,048.05	7,214,237.22
1年以上	419,629.33	949,920.86	10,000.00
合 计	3,924,875.05	4,556,968.91	7,224,237.22

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武汉齐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2,500.00	未结算设备款
新兴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	未结算设备款
合 计	220,500.00	

(十三) 预收款项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44,921.15	1,272,084.28	1,270,303.70
合 计	1,544,921.15	1,272,084.28	1,270,303.70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89,637.63	9,944,609.94	8,646,730.48	2,387,517.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93.79	972,530.52	990,224.31	-
合 计	1,107,331.42	10,917,140.46	9,636,954.79	2,387,517.09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4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2,387,517.09	3,276,518.72	5,275,060.65	388,975.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7,981.26	346,227.04	1,754.22
合 计	2,387,517.09	3,624,499.98	5,621,287.69	390,729.38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8,411.40	8,578,911.24	7,423,257.36	2,234,065.28
2. 职工福利费		347,347.67	347,347.67	-
3. 社会保险费	4,300.47	328,607.42	332,907.89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300.47	274,920.36	279,220.83	-
工伤保险费		18,307.07	18,307.07	-
生育保险费		35,379.99	35,379.99	-
4. 住房公积金	6,469.76	389,246.00	395,715.76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6.00	300,497.61	147,501.80	153,451.81
合计	1,089,637.63	9,944,609.94	8,646,730.48	2,387,517.09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4月30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4,065.28	2,908,287.73	4,753,377.85	388,975.16
2. 职工福利费		100,507.60	100,507.60	-
3. 社会保险费	-	124,477.89	124,477.89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04,947.56	104,947.56	-
工伤保险费		6,610.69	6,610.69	-
生育保险费		12,919.64	12,919.64	-
4. 住房公积金		139,448.00	139,448.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451.81	3,797.50	157,249.31	-
合计	2,387,517.09	3,276,518.72	5,275,060.65	388,975.16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6,042.17	884,273.40	900,315.57	-
2、失业保险费	1,651.62	88,257.12	89,908.74	-
合计	17,693.79	972,530.52	990,224.31	-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4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16,216.40	314,462.18	1,754.22
2、失业保险费		31,764.86	31,764.86	-
合计	-	347,981.26	346,227.04	1,754.22

(十五)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税		10,791.89	4,710.58
城市维护建设费		22,383.80	18,812.37
教育费附加		9,593.06	8,062.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95.38	5,374.96
企业所得税	198,989.3	382,113.97	
个人所得税	14,476.83	6,945.46	6,016.39
增值税	194,762.23		
防洪基金	56,654.90	173,593.27	53,836.25
价格调节基金	47,212.42	129,948.56	35,013.54
印花税		1,863.68	5,758.30
残疾人保证金			29,699.86
合 计	512,095.69	743,629.07	167,284.70

(十六)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款			342,938.32
押金及质保金	146,858.80	165,897.70	188,489.00
其他		960.37	12,273.78
合 计	146,858.80	166,858.07	543,701.10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48,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960,000.00	960,000.00
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400,000.00	14,400,000.00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8,640,000.00	8,640,000.00
合 计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注：2015年4月21日公司股东会 and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协议收购了其余三家股东总计50%的股权，并于2015年4月29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十八) 专项储备

类别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14年12月31日
安生生产费		940,892.28	940,892.28	-
合 计	-	940,892.28	940,892.28	-

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15年4月30日
安生生产费		783,869.62		783,869.62
合 计	-	783,869.62	-	783,869.62

(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5,361.67		175,361.67
合 计	-	175,361.67	-	175,361.67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15年4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5,361.67			175,361.67
合 计	175,361.67	-	-	175,361.67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年4月30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578,255.0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78,255.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6,322.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78,25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6,322.34	

注：根据2015年2月27日召开的公司临时股东会会议，根据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年度可分配利润，按照股东出资比例全额分配。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2,640,210.3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40,210.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3,827.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5,361.67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78,255.00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4,677,425.1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677,425.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37,21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40,210.36	

（二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行业、产品名称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47,179,902.15	44,377,633.81	130,294,231.26	121,116,411.63	37,043,715.07	31,838,167.62
1、CNG（压缩天然气）	42,065,237.42	39,844,090.93	117,453,804.96	109,402,450.81	32,425,792.27	26,697,100.48
2、LNG（液化天然气）	5,114,664.73	4,533,542.88	12,840,426.30	11,713,960.82	4,617,922.80	5,141,067.14
二、其他业务小计	32,515.01	-	27,541.56	17,094.02	43,012.58	30,393.16
1、租赁收入	3,600.00		14,400.00		2,400.00	
2、工本费	3,504.39		13,141.56	17,094.02	40,612.58	30,393.16
3、运输收入	25,410.62					
合计	47,212,417.16	44,377,633.81	130,321,772.82	121,133,505.65	37,086,727.65	31,868,560.78

（二十二）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税	180.00	11,511.88	4,710.57
城建税	4,716.25	130,780.18	18,812.51
教育费附加	2,021.25	52,958.89	8,062.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47.50	40,455.54	5,375.00
合计	8,265.00	235,706.49	36,960.59

（二十三）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员工费用	42,710.62	197,780.93	57,143.25
固定资产折旧	3,658.58	21,629.46	10,309.72
办公费及其他	2,017.05	11,549.49	6,412.91
合计	48,386.25	230,959.88	73,865.88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员工费用	508,348.64	2,708,772.51	2,428,154.80
固定资产折旧	34,195.27	129,656.43	139,520.53
业务招待费	31,495.00	110,134.00	226,164.40
车辆使用费	49,499.02	138,217.33	120,726.89
租赁费	59,920.00	133,220.00	157,000.00
办公费及其他	132,513.31	540,917.29	463,590.75
合计	815,971.24	3,760,917.56	3,535,157.37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减：利息收入	9,389.61	42,545.46	48,271.44
手续费支出	3,981.30	1,096.60	841.55
其他	260.00	5,799.40	3,606.72
合计	-5,148.31	-35,649.46	-43,823.17

(二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87,231.93	-16,531.90	43,834.69
合计	87,231.93	-16,531.90	43,834.69

(二十七) 投资收益

类别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6,582.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837.71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委托贷款）			94,211.31
其他（理财收益）			91,185.70
合计	-	215,837.71	501,979.87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政府补助	20,000.00		
其他	3,830.00	15,307.00	1,416.00
合计	23,830.00	15,307.00	1,416.00

2、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000.00	-		

注：根据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洪经统字[2015]2号《关于下发2014年新增规模以上服务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奖励的通知》，2015年4月收到奖励资金2万元。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防洪保安基金	56,654.90	155,933.27	47,861.25
其他		2,973.80	1,450.00
合计	56,654.90	158,907.07	49,311.25

(三十)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3,780.19	830,709.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850.19	-139,433.81	-10,958.67
合计	660,930.00	691,275.21	-10,958.6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润总额	1,847,252.34	5,085,102.24	2,026,256.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1,813.10	1,271,275.56	506,564.0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9,116.90	11,013.40	22,616.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1,013.75	-540,139.14
所得税费用	660,930.00	691,275.21	-10,958.67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89.61	555,434.70	48,271.44
其中：营业外收入	1,000.00	14,900.00	
政府补助	20,000.00		
利息收入	9,389.61	42,545.46	48,271.44
往来款		497,989.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8,731.81	896,311.63	804,317.21
其中：销售及管理费用	228,231.96	509,598.80	719,517.24
利息手续	4,241.30	6,896.00	4,448.27
营业外支出		2,973.80	1,450.00
往来款	2,536,258.55	376,843.03	78,901.70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6,322.34	4,393,827.03	2,037,214.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87,231.93	-16,531.90	43,834.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7,302.65	4,374,803.40	1,219,553.15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63,348.42	63,42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15,837.71	-501,97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50.19	-139,433.81	-10,95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95.22	-34,022.77	-107,923.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45,461.80	-9,628,180.35	-6,087,63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46,034.73	4,491,153.04	7,034,94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3,138.58	3,589,125.35	3,690,467.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59,827.27	7,099,290.66	10,215,505.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99,290.66	10,215,505.85	134,052.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60,536.61	-3,116,215.19	10,081,453.3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现金	11,959,827.27	7,099,290.66	10,215,505.85
其中：库存现金	3,094.00	302.89	236.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776,696.35	7,098,987.77	10,212,884.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0,036.92		2,384.22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9,827.27	7,099,290.66	10,215,505.85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南昌市西湖区 站前西路176号	公共交通运输	18,960.00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二)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南昌公交石油站	母公司的子公司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物业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4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销售商品	燃气销售	协议定价	12,328,269.19	26.13%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燃气销售	市场定价	4,867.26	0.01%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销售商品	燃气销售	协议定价	25,987,187.23	19.95%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燃气销售	市场定价	110,176.99	0.08%
南昌公交石油站	采购商品	管束车柴油	市场定价	39,636.84	100.00%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销售商品	燃气销售	协议定价	8,170,225.48	22.06%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装饰工程	市场定价	40,987.00	100.00%
南昌公交石油站	采购商品	管束车柴油	市场定价	151,417.67	100.00%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2015年1-4月 租赁费用	2014年度租赁 费用	2013年度租 赁费用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场地	763,725.48	2,252,038.04	687,950.51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59,920.00	133,220.00	157,000.00
合 计			823,645.48	2,385,258.04	844,950.51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540,889.10	27,044.46	626,850.99	31,342.55	384,193.61	19,209.68
应收账款	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	500.00	25.00	64,500.00	3,225.00		
预付账款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131,024.00	
其他应收款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876,958.25	43,847.91	31,800.00	4,590.00	30,000.00	3,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7,094.95	25,354.75				
其他应收款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304,256.97	15,212.85				
其他应收款	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33,806.33	1,690.32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帐款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物业公司	199,999.99	160,407.28	40,383.10
应付帐款	南昌公交石油站			64,430.00
应付帐款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40,987.00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液化石油气公司			325,938.32
其他应付款	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100.00	17,000.00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2015年4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4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南昌公用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第10页至第36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谢光伟

签名：

夏玲

签名：

陈

日期：

2015.8.20

日期：

2015.8.20

日期：

2015.8.20



涂卫兵

男

1967年3月18日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

360102670318201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涂 卫 兵		男		1967年3月18日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江西分所		3601026703182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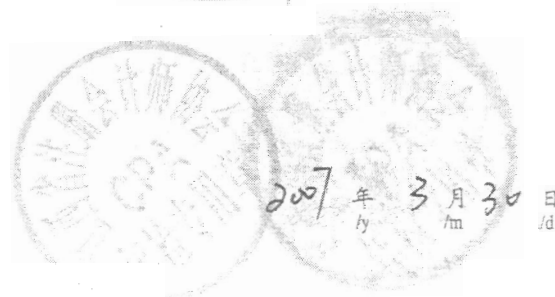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60200010019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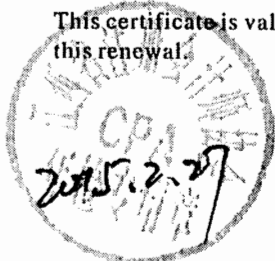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4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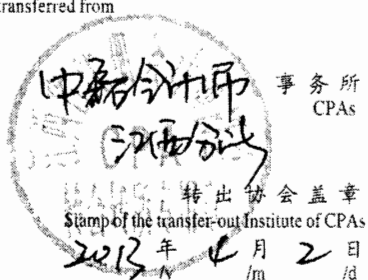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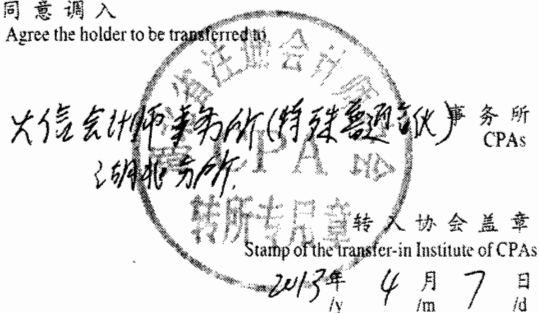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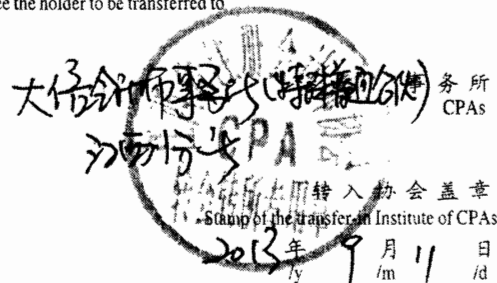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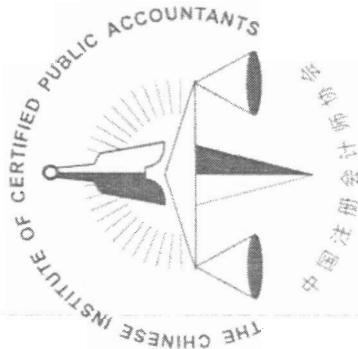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



姓名	冯丽娟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11-30
工作单位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01037011302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602000100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3 月 1 日
Date of Issuance

06 年 5 月 0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2014.2.2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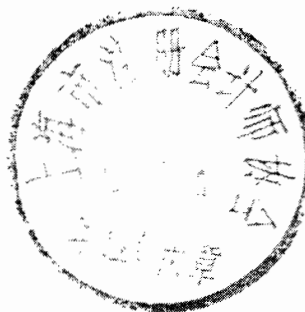


07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2013.2.27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08年 04月 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磊上海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09年 1月 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磊江西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7月 2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江西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6月 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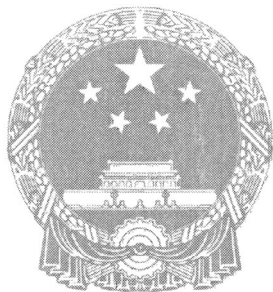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6月 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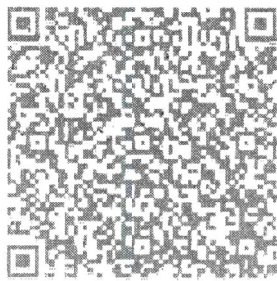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注册号 110108014689085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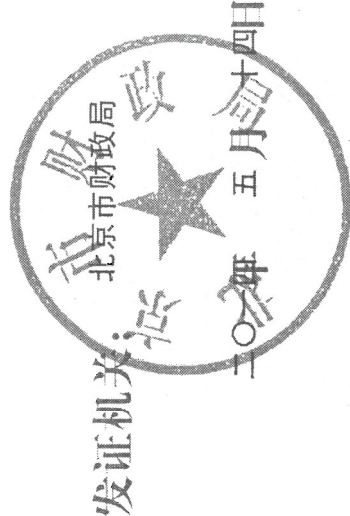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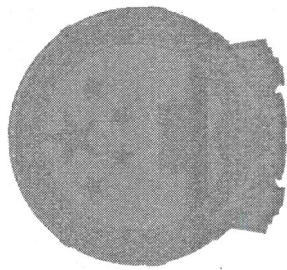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吴卫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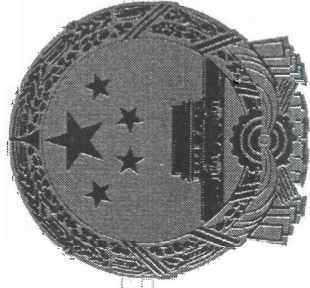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29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9-09



证书序号: 000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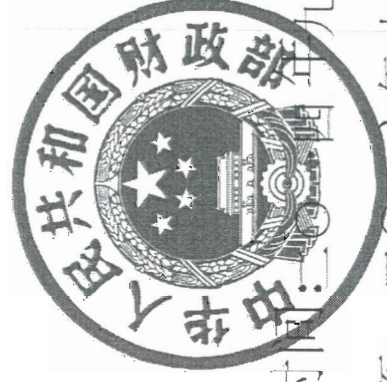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吴卫星

证书号: 52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六年九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六年九月